



宜昌市城郊

农村信用合作社

建
1952-2008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社志

(1952-2008)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编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易克兵

副主任：杨忠春 邓秀潮 饶泳明

委员：胡圣雄 姜传斌 黄雪芹 罗学琴 李向华 史剑波 高剑峰
颜建军 张 蓉 肖 可 陈 涛 徐述红 马 洁

编辑部

主编：易克兵

编辑：胡圣雄

资料提供：马德清 郑美玲 姜鲜妃 赵清萍 倪显 陈平 宋文静

电脑打字：胡圣雄

图像编辑：尤云树

审定单位：宜昌市农村信用社发展研究会

序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社志》编撰工作，在省联社宜昌办事处指导下，在宜昌市档案局、中国人民银行宜昌市中心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宜昌市分行等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经编撰人员艰苦努力，广泛收集史料，精心追寻信合人的发展足迹，历时 15 个月，完成志书，形成了第一部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社志，实事求是地再现了信合人的艰辛与拼搏精神。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社志》简述了宜昌早期信用合作、宜昌市郊区农村信用社的体制变革、组织建设、业务发展等。

民国 24 年（1935 年）4 月，宜昌初建的鸡子滩、金家堤等 20 所信用合作社，社员 426 人，入股 426 股，股金 1110 元，实收 555 元。截至民国 24 年（1935 年）底，信用合作社增至 61 所，社员 1356 人，认股金额 3347 元，实收 2842 元。

民国 29 年（1940 年）宜昌沦陷，农民银行机构内迁，农村信用合作社因借贷无援，也无法清理，完全处于停顿状态。

民国 35 年（1946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农民银行宜昌办事处重建，同时指派农村合作指导人员，帮助光复区合作社机构的恢复与发展。民国 35 年（1946 年）9 月，共组建合作联社一所，信用合作社 79 所。

1949 年 7 月 16 日，宜昌解放。

1951 年 5 月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农村金融工作会议，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为了全面开展农村金融工作，决定了普遍建立区级银行机构，重点试办农村信用合作社。1954 年 6 月 20 日，宜昌市郊区最早建立了东湖乡信用合作社。

1955 年 12 月 20 日，宜昌郊区共建 5 个信用社，达到了一乡一社，参加信用社共有 2007 户。

1996 年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农村信用社与农业银行脱钩以来，通过增资扩股、统一法人治理、转换经营机制、改善经营环境、提高经济效益等措施，促进了城郊联社的快速发展，提升了整体形象，使城郊联社在强手林立的城区金融行业中，显山露水，硕果累累。

2008 年底，联社设有 14 个分支机构（1 个营业部，7 个信用社，6 个分社），10 个职能部门；有员工 142 人：其中在岗员工 134 名（其中：高管人员 12 人），

内退员工 2 人，退休员工 6 人；各项存款余额 73236 万元，各项贷款规模达到 33111 万元，股本金总额达到 5020 万元。

面对二十一世纪新的挑战，城郊联社将进一步发挥自身优势，继续坚持以服务广大客户为宗旨，大力改进服务方式，优化综合服务功能，为广大客户提供更快更优的金融服务，为促进城乡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杨振' (Yang Zhen).

(现任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

目 录

大事记	1
概 述	6
一、宜昌概况	6
二、宜昌市郊区信用社发展历程	6
三、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发展现状	8
第一章 机构变革	30
第一节 宜昌早期的信用合作	30
第二节 新中国信用社机构变革	31
一、创建阶段（1952—1955）	31
二、整顿提高阶段（1956—1957）	34
三、恢复“三性”阶段（1958—1995）	34
四、改革发展阶段（1996—2008）	41
第二章 组织建设	87
第一节 党组织建设	87
第二节 团组织建设	93
第三节 工会建设	93
第四节 社员代表大会	94
第五节 理事会	96
第六节 监事会	98
第七节 联社负责人简介（1996—2008）	103
第三章 业务经营与管理	116
第一节 存款种类与管理	116
第二节 贷款管理	127
第三节 社员股金	171
第四节 中间业务	178
第五节 结 算	183

第六节	会计出纳	188
第七节	财务管理	189
第八节	科技运用	210
第九节	信用站管理	218
第十节	清理农村合作基金会	221
第四章	内控管理	222
第一节	监 管	222
第二节	审计机构的设置	224
第三节	规章制度与实施	225
第四节	案件与处罚	234
第五节	安全管理	239
第五章	劳动人事管理	245
第一节	干部职工管理	245
第二节	职工的录用及调配	247
第三节	工资及分配制度	248
第四节	干部职工队伍建设	254
第五节	基本养老保险统筹管理	257
第六节	专业技术职称	258
第六章	先进集体和选进个人	260
第一节	先进单位	260
第二节	先进个人	267
编	后	277

大事记

1954 年

1954 年 6 月 20 日，宜昌市郊区建立了东湖乡农村信用合作社，这是宜昌市郊区解放后建立的第一家信用社。

1958 年

1958 年人民公社化运动，撤销区、乡，实行政社合一成立人民公社。4 月宜昌市郊区体制变更，先后成立了长江、富强、新村、建设、幸福、永明、光明、黎明、星明、和平 10 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并分别建立了 10 个信用合作社。8 月信用合作社合并为安龙、古城、汉宜、东湖四个信用部。

1961 年

1961 年 6 月，宜昌市人民银行恢复了郊区营业所，管辖郊区的四个信用社，撤销原农业社内设立的信用部。

1962 年

1962 年 4 月，宜昌地区果树试验总站信用社划归宜昌市辖，同年 9 月行政区划亦改属市区，将原果树试验总站所属一、二、三分站改组为窑湾公社，果树试验站信用社改名为窑湾公社信用社。

1970 年

1970 年，随着湖北省三线建设的发展和葛洲坝水电工程开工，郊区范围扩大，先后从宜昌县划出的沙河、点军、白洋、花艳四个公社为市郊管辖，信用社也因此而增到 9 个（即点军、十里红、沙河、西坝、东湖、窑湾、白洋、五家、花艳）。

1975 年

1975 年 2 月，宜昌市郊行政机构改革，撤区并社，将原 9 个人民公社合并为点军、伍家、窑湾 3 个公社，信用社也随着公社区划而合并为 3 个信用社（即点军、伍家、窑湾）。

1987 年

1987 年 4 月 10 日，湖北省农业银行表彰宜昌市窑湾信用社石板信用站为“存款增加额之最”单位；宜昌市窑湾信用社窑湾储蓄所为“人均存款之最”单位；宜昌市点军信用社、宜昌市伍家信用社伍家分社、宜昌市窑湾周家冲信用站为“组织资金先进单位”；4.：宜昌市窑湾信用社窑湾储蓄所为“职工人均吸收存款之最”单位；宜昌市窑湾信用社窑湾储蓄所为“股金余额之最”单位。

1989 年

1989 年，湖北省农业银行表彰宜昌市窑湾信用社石板村信用站为“一九八八

大事记

年度存款高额信用站”。

1990年

1990年，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表彰宜昌市伍家信用社为“信贷管理先进单位”；宜昌市伍家信用社陈华华、宜昌市窑湾信用社张长柏为“优秀信贷员”。

1990年11月3号，农行湖北省分行授予宜昌市伍家信用社“信贷管理规范化示范社”称号。

1990年，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表彰宜昌市伍家信用社伍临路储蓄所储蓄员刘宝毅为全省农村金融系统学“两兰”先进个人。

1990年，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工会工作委员会表彰宜昌市窑湾信用社为全省“五小”建设先进单位。

1992年

1992年8月18日，宜昌市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联社营业部正式建立，对外营业。

1992年地市两行合并，于1992年8月21日，将宜昌市郊区农村信用社划为农业银行宜昌市分行的二级单位。

1993年

1993年宜昌市窑湾信用社被评为湖北省爱国储蓄工作先进集体。伍家信用社主任杨文学，被评为先进个人。

1993年6月1日起宜昌市四个郊区农村信用社人、财、物归属市联社统一管理。

1993年6月19日，农行宜昌市分行批复：由窑湾、伍家、点军、联棚四个农村信用社共同组成“宜昌市信用合作联社”（独立的经济法人）。

1994年

1994年3月，市农行宜昌市分行请示市人民政府，将城区信用社与城区农行合并，其人、财、物等一并转入城区农行。

1994年，农行湖北省分行表彰宜昌市郊区信用联社副主任刘传华为“一九九三年度全省农金系统先进工作者”。

1994年，农行湖北省分行表彰宜昌市窑湾信用社望州岗储蓄所刘春芳为“全省信用社最佳储蓄员”。

1996年

1996年11月，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与市农行脱钩，正式成立。11月16日，农行宜昌市分行聘任饶志军同志为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主任（正科级）。

大事记

1997年

1997年3月8日，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在宜昌市东山大道136号正式营业办公。

1997年12月9日，宜昌市体改办任命李三同志担任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副主任。

1998年

1998年1月，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及营业部迁往宜昌市云集路5号。

1998年2月18日，宜昌市窑湾农村信用合作社开业，地址宜昌市西陵二路162号。

1998年3月8日，宜昌市伍家农村信用合作社开业，地址宜昌市东山大道136号。

1998年11月，为理顺关系，便于开展工作，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法定代表人由原市体改办副主任饶志军同志兼任变更为李三同志担任。

1999年

1999年4月，调朱世玉同志任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主任，为机构法定代表人。

1999年，湖北省信合筹备办公室考评宜昌市城郊联社为二级联社。

2000年

2000年3月6日，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更名为“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2000年5月15日，宜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山农村信用合作社开业，地址宜昌市深圳路10号。

2000年5月15日，宜昌市猇亭区猇亭农村信用合作社开业，地址宜昌市猇亭区桐岭商业街金猇路4号。

2001年

2001年7月，根据宜昌市部分行政区划的调整，将宜昌县桥边信用社、艾家分社、土城分社、石堰分社划归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管辖。

2001年7月26日，宜昌市窑湾农村信用合作社更名为“宜昌市西陵区西陵农村信用合作社”。

2001年7月26日，将“宜昌县桥边农村信用合作社”更名为“宜昌市点军农村信用合作社”地址宜昌市点军区江南大道139号。

2002年

2002年3月28日，薛昌政同志调入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任主

大事记

任，为法定代表人。

2002年7月23日，点军信用社因推行小额农贷成效显著，被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采用播放，在社会上引起积极反响。

2002年8月5日，中共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党总支委员会正式成立。

2003年

2003年度西陵农村信用社主任李清林，被湖北省信用合作管理办公室表彰为“2003年度湖北省农村信用社先进工作者”。

2005年

2005年5月31日，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募集股金总额1440万元，完成了增资扩股任务。

2005年9月30日止，城郊联社全部撤销了信用代办站。

2006年

2006年4月29日，赵运锴担任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筹建工作小组组长，开展统一法人改革工作。

2006年4月，宜昌市城郊联社发生了以虚假抵押方式诈骗信用社资金980万元的案件暴露。

宜昌市城郊联社发生了以虚假抵押方式诈骗信用社资金980万元的案件。

2006年8月17日，省联社党委研究决定，分别对王玉山、李三、鄢开红、薛昌政等四同志作出了处理和处罚。

2006年6月15日，调苏祖弘同志担任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筹建工作小组组长，开展统一法人改革工作。

2006年12月21日，召开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首届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监事会。

2007年

2007年2月24日，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业。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1440万元；营业地址为：湖北省宜昌市云集路5号。核准苏祖弘的理事长任职资格，杨忠春的主任任职资格，董家文的副主任任职资格，王保国的监事长任职资格，吴涛的营业部主任任职资格。

2007年4月12日，省联社理事长徐新到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调研。

2007年12月3日，湖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理事长徐新带领风险管理处处长冯春、省联社宜昌办事处赵林赵宜昌市城郊联社调研，检查了东山信用社、伍家信用社，考察了城郊联社新办公楼选址情况。

2008 年

2008 年 3 月 20 日，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员工梁宇成为北京奥运会火炬接力宜昌传递火炬手，圆满完成了 6 月 1 日奥运圣火在宜昌的传递。

2008 年 5 月 15 日上午，联社共组织 3 次捐款，捐款人数 269 人次，为汶川大地震捐款 35800 元。

2008 年度省联社表彰江爱民为“先进信用社主任”；颜建军为“安全保卫先进个人”；张才菊为“优秀柜员”。

概述

一、宜昌概况

宜昌市位于长江北岸、三峡东口，它“上控巴蜀，下扼荆襄”。自古以来号称“川鄂咽喉，西南门户”，交通、军事地位十分重要。是长江中游和上游的结合部、湖北省的西部，地处秦巴山脉和武陵山脉向江汉平原的过渡地带，地势西高东低，地貌复杂多样，境内有山区、平原、丘陵，大致构成“七山一水二分田”的格局。地理位置为东经 $110^{\circ} 15' - 112^{\circ} 04'$ ，北纬 $29^{\circ} 56' - 31^{\circ} 34'$ 。

宜昌历史悠久，远在四、五千年前先人已在宜昌这块土地上繁衍生息。春秋战国为楚西塞，是楚文化的发祥地。西汉初年（约公元前二百年）为县治，东汉建安年间（约公元二百年）又为郡治。此后各代，称郡或称州或称府。宜昌是鄂西政治、军事的中心。近代以来，进出口四川、重庆的物资都要在这里换载，成为重要转口码头。1876 年《中英烟台条约》辟为通商口岸。宜昌古名较多，使用时间较长的是夷陵和峡州。古称峡州，因位于长江西陵峡口而得名。称夷陵，缘于“水至此而夷，山至此而陵”。1648 年改“夷陵”为“彝陵”，1735 年撤州升府置县，名府“宜昌”，名县“东湖”。民国时期，废府留县，定名宜昌。

1949 年 7 月 16 日宜昌解放，分出宜昌城区和近郊农村置宜昌市，直属湖北省人民政府管辖。1954 年 11 月改隶宜昌地区行政专员公署。1979 年 7 月，又恢复为省辖市。1992 年 3 月，宜昌地市合并更名为宜昌市，下辖 5 个县、3 个县级市、5 个城区。总人口 415 万人，其中城区人口 133.8 万人。总面积 2.16 万平方公里，其中城区面积 4249 平方公里。全市共有 20 个民族，其中汉族占 89.63%，土家族、回族、满族、壮族等 19 个少数民族占 10.37%。

二、宜昌市郊区信用社发展历程

民国 24 年（1935 年）4 月，宜昌初建的鸡子滩、金家堤等 20 所信用合作社，社员 426 人，入股 426 股，股金 1110 元，实收 555 元。截至民国 24 年（1935 年）底，信用合作社增至 61 所，社员 1356 人，认股金额 3347 元，实收 2842 元。

民国 29 年（1940 年）宜昌沦陷，农民银行机构内迁，农村信用合作社因借贷无援，也无法清理，完全处于停顿状态。

民国 35 年（1946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农民银行宜昌办事处重建，同时指派农村合作指导人员，帮助光复区合作社机构的恢复与发展。民国 35 年（1946

概 述

年) 9 月, 共组建合作联社一所, 信用合作社 79 所。

1949 年 7 月 16 日, 宜昌解放。

1951 年 7 月, 贯彻执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深入农村, 帮助农民, 解决困难, 发展生产”的农金方针和“重点试办, 创造经验, 推动全面”的建社方针, 由省、地、县人行组成工作组, 到宜都县古老背(现为宜昌市猇亭区), 试办了第一家农村信用合作社。

1954 年 6 月 20 日, 宜昌市郊区最早建立了**东湖乡**信用合作社。同年 12 月 20 日, 又分别在**古城、黄州**两个乡建立了两个信用合作社。当年底入股社员 2359 人, 股金 2010 元。

1955 年 11 月 5 日, 安龙信用社成立, 12 月 20 日, 成立汉宜乡信用社。宜昌郊区共建 5 个信用社, 达到了一乡一社, 参加信用社共有 2007 户。

1958 年受“大跃进”时期, 由于受“左”的思想影响, 宜昌市郊区管理体制变更, 8 月将 10 个信用合作社合并为四个信用部。10 月 10 日, 由于行政区划的撤并, 共设 15 个信用部。把人权、财权、资金使用权交给大队, 失去了独立性, 银行也失去了对信用社有效领导, 信用社的资金被占用, 存款减少, 贷款收不回, 农村信用制度、信用关系遭到严重破坏。

1961 年 6 月, 国民经济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市郊区农村金融机构在建制上进行了相应调整, 调整后, 市人民银行恢复了郊区营业所, 管辖十里红、西坝、东湖、伍家四个信用社, 各项存款达到 93 万元, 各项贷款 2 万元。

1970 年, 随着湖北省三线建设的发展和葛洲坝水电工程开工, 郊区范围扩大, 先后从宜昌县划出四个公社为市郊管辖, 信用社也因此而增到 9 个(即点军、十里红、沙河、西坝、东湖、窑湾、白洋、五家、花艳)。

1975 年 2 月, 宜昌市郊行政机构改革, 撤区并社, 将原 9 个人民公社合并为点军、伍家、窑湾 3 个公社。信用社也随着公社区划而合并为 3 个信用社(即点军、伍家、窑湾), 管辖 36 个大队信用站。

1984 年对信用社管理体制以恢复“三性”为主的进行了改革。撤消了公社信用社, 县(市)建立信用合作联社, 以乡(镇)为单位建立信用社, 村设信用站, 恢复其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业务经营上的灵活性; 清理股金, 落实股权, 扩大股金, 换发社员证; 健全信用社的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监事

概 述

会，实行民主管理；建立县联社，维护信用社的自主权。

1984年8月至1985年5月，全区都建立了信用合作联社，联社主任由农行支行一名正副、行长兼任，副主任由支行正、副科（股）长兼任。支行都加挂联社牌子，实际工作由支行信用合作科（股）做。

1992年8月18日，宜昌市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联社营业部正式建立，对外营业。8月21日，将城区农行和信用社资金划开。

1993年6月19日，经农行宜昌市分行批复，由窑湾、伍家、点军、联棚四个农村信用社合建成宜昌市郊区信用合作联社，形成独立的经济法人。同时又是农业银行宜昌市分行的二级单位。1993年底宜昌市郊区联社有4个信用社，共有职工138人，信用站44人。

1994年2月26日，城区信用社与城区农行合并，其人、财、物等一并转入城区农行。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1996年11月正式和宜昌市农业银行脱钩，1997年3月正式开业。

三.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发展现状

随着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给农村信用社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宜昌市城郊农村用合作社联合社全体员工们经历了多年艰辛磨炼，机构由弱到强，业务由小到大，经营状况有了明显地改观。经过增资扩股、统一法人、转换机制、改善经营、提高效益等措施，促进了城郊联社的快速发展，提升了整体形象，使城郊联社在强手林立的城区金融行业中，显山露水，硕果累累。

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2007年2月24日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省监管局批准正式开业。是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登记的合法金融机构。

机构名称：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下称城郊联社）

法人代表：唐华新

注册资本：5020万元

地址：宜昌市云集路5号

电话：6444949

传真：6444949

邮政编码：443000

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

概 述

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组织结构：

1. 法人治理架构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组织结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置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

社员代表大会是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权力机构。

理事会是决策机构，对本联社的重大方针政策、发展规划、高级管理层聘任进行决策。理事长为法定代表人。

监事会是监督机构，对社员代表大会负责，对本联社经营中的重大问题进行检查监督。经营管理层是执行机构，负责本联社的经营管理工作。

2. 机构设置理事会下设人事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经营管理层设 14 个分支机构，内设综合人教部、风险管理部、稽核监察部、财会统计部、信贷管理部、业务拓展部、货币市场部、贷款审查中心、安全保卫部及营业部等 10 个职能部门。

2008 年度业务经营状况：

机构人员：联社设有 14 个分支机构（1 个营业部，7 个信用社，6 个分社），10 个职能部门；有员工 142 人：其中在岗员工 134 名（其中：高管人员 12 人），内退员工 2 人，退休员工 6 人；在岗员工学历结构：研究生 1 人，本科 51 人，专科 72 人，高中以下 10 人；年龄结构：35 岁以下 79 人，36 至 45 岁 43 人，46 至 55 岁 9 人，56 岁以上 3 人。

各项存款余额 73236 万元，比年初净增 22648 万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205.89%，增幅达到 44.77%，跃居全市第一。

各项贷款规模达到 33111 万元，比年初增加 3697 万元，增长 12.57%，存贷比例达到 45.21%。各项贷款累放 37460 万元，其中“三农”贷款累放 28353 万元，占贷款总额的 85.63%，累收贷款 33763 万元。

按五级分类口径不良贷款余额为 7186 万元，比年初减少 1951 万元，降幅达到 21.35%，完成全年净压计划的 195.1%；不良贷款占比为 21.7%，比年初下降 9.36 个百分点。

股本金总额达到 5020 万元，比年初净增 3580 万元。其中投资股达到 4409 万元，占股本金总额的 87.83%；企业法人入股 2826 万元，占股本金总额的 56.29%。

全年实现总收入 400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245 万元，增幅 45.14%；总支出 324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140 万元，增幅 54.05%；实现账面利润 75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05 万元，增幅 16.18%，完成全年利润计划的 137.09%。

全年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104 万元，发行福卡 38253 张，现有 ATM 柜员机 6 台，

概 述

POS 机 25 台。

内控机制情况：在原有各项内控制度的基础上，宜昌市城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将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内控制度建设与业务经营相结合，在管理人员、信贷、财务、审计、安全保卫、党风廉政建设等各个方面、各个环节不断完善全方位、全过程的内控制度，健全人防技防措施，综合运用教育、纪律、检查、奖惩等方法强化内控效果，确保业务正常开展。

面对二十一世纪新的挑战，城郊联社将进一步发挥自身优势，继续坚持以服务广大客户为宗旨，大力改进服务方式，优化综合服务功能，为广大客户提供更快更优的金融服务，为促进城乡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